

(譯文)

傳真函件：2878 8190

來函檔號：
本函檔號：CB1/PL/FA
電話：2869 9244
圖文傳真：2869 6794

香港中環
金融街8號
國際金融中心2期55樓
香港金融管理局
總裁
任志剛先生, GBS, JP

任先生：

**財經事務委員會
2006年2月6日會議**

銀行關閉地區分行

謹代表事務委員會主席陳智思議員修函邀請香港金融管理局(下稱“金管局”)提供資料，說明局方就上述課題採取的跟進行動。

在2005年12月5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，劉慧卿議員對銀行關閉地區分行及此舉對公眾的影響表示關注。她指出，陳偉業議員在2005年11月9日立法會會議上提出有關的口頭質詢後，香港銀行公會及金管局與部分立法會議員在2005年11月23日會面，一起討論此事。當時議定由金管局跟進此事及與銀行商討。就此，劉慧卿議員建議邀請金管局向事務委員會簡報已採取的跟進行動，希望閣下在2006年2月6日向事務委員會定期簡報金管局的工作時能說明有關情況。其他委員對此建議均表贊同。

謹請閣下在2006年2月6日舉行會議至少5整天前，即**2006年1月26日或該日前**，(以中英文)提供有關資料。請將有關文件的電子複本送交梁美琼女士(電郵地址：mleung@legco.gov.hk)。

請注意，除非閣下提出反對，否則上述會議的討論文件會公開讓傳媒及公眾查閱，並會存放在立法會圖書館。有關文件亦可能會上載至互聯網的立法會網站，供各界瀏覽。

事務委員會秘書

(陳美卿小姐)

副本致：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主席
陳智思議員, JP

香港金融管理局經理
程錦昌先生
(傳真號碼：2509 9159)

2005年12月13日